

股票代码：002882

股票简称：金龙羽

编号：2024-009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龙岗区吉华街道金龙羽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工业上楼”

项目计划、规划（草案）公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报的龙岗区吉华街道金龙羽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工业上楼”项目计划、规划（草案）已经龙岗区“工业上楼”项目工作专班2024年第一次审批会议审议通过，项目拟更新方向为普通工业等功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深圳经济特区城市更新条例》《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实施细则》《深圳市“工业上楼”项目审批实施方案》《深圳市拆除重建类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审批规定》等相关规定，现予以公开展示，内容如下：

一、项目区位

项目位于龙岗区吉华街道水径社区吉华路与秀峰路交汇处附近，毗邻水官高速、清平高速、机荷高速、南坪快速，南侧距离水官、清平高速出入口约400米。

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更新单元用地面积102802.9平方米，拆除范围用地面积96561平方米，开发建设用地面积为89129平方米，规划容积533500平方米，其中厂房419170平方米，产业配套用房105700平方米（含宿舍型保障性租赁住房20959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含地下）8630平方米（含社区警务室100平方米、文化活动室1000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1500平方米、公交首末站4300平方米、再生资源回收站80平方米、环卫工人作息房350平方米、社区级公共配套用房1300平方米）。另工业地块配建社区体育活动场地占地2240平方米，公共充电站占地1100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按照《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予以核定。

三、公示地点及时间

目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正在对上述计划、规划（草案）内容进行现场、网上和平面媒体公示。

现场公示地点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飞大道 983 号黄阁坑股份大厦）、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办事处（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甘李六路 9 号）、项目现场（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水径社区吉华路 288 号）。公示网址为 <http://www.lg.gov.cn/bmzz/csgxj/>。平面媒体公示详见《深圳商报》。

计划（草案）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自 2024 年 1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 月 25 日。规划（草案）公示期为 38 个自然日，自 2024 年 1 月 12 日至 2024 年 2 月 19 日。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报龙岗区吉华街道金龙羽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工业上楼”项目是充分利用深圳市政府的相关政策积极建设“新能源固态电池、智能终端”产业园，如果后续能够顺利实施，将为公司产业升级带来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 1、本次公示的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仅为草案，最终成果以政府批件为准。
- 2、因该项目实施尚存在时间上的不确定性以及未来实施过程中存在的政策性风险等导致的实施不及预期的可能，且投资金额暂时无法预计，未来该方案所能产生的经济效益亦暂不可准确预估，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3、公司仅为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的申报主体，项目实施主体须依据城市更新政策规定的条件及程序进行确认后产生。

特此公告。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 月 13 日